

证券代码：300040

证券简称：九洲集团

公告编号：2022-124

债券代码：123089

债券简称：九洲转2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0月10日（星期一）下午13：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0月1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609 号九洲电气科技产业园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寅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公司的总股本为587,655,747股，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67,659,097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5302%。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67,162,52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4457%。根据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统计并确认，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9人，代表股份496,57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845%。

其中，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下的中小股东9人，代表股份496,57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0.0845%。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二)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方案（修订稿）的议案》

(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2）《发行规模》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4）《债券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5）《债券利率》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

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7）《转股期限》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8）《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9）《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0）《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1）《赎回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

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2）《回售条款》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18) 《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表决情况： 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19）《担保事项》

表决情况： 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2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情况： 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

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

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七）审议《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八）审议《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九）审议《关于<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

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2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3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3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100,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2588%；反对3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79.7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十一）审议《关于泰来九洲新清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银行借款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67,163,12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7042%；反对495,97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95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下的中小股东投票情况为：同意6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1208%；反对495,97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9.87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备查文件

1.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大成（哈尔滨）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哈尔滨九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日